联合国召开全会 专议“叙利亚人权”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呼吁国际社会立即为叙民众提供紧急保护;阿拉伯国家进一步施压叙利亚

联合国大会13日举行全体会议,审议叙利亚人权问题。与此同时,阿拉伯国家正在酝酿向联大提交一份决议草案,以寻求国际社会支持阿盟在叙利亚问题上的立场和解决方案。叙利亚政府将再次在联合国面临巨大压力。

呼吁国际刑事法院插手

联大当天讨论的是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去年12月通过的一份有关叙利亚人权问题的报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皮莱向大会通报了叙利亚的最新人权状况。她说,国际社会必须立即采取行动,为叙利亚民众提供紧急保护。她再次要求安理会指示国际刑事法院处理“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并警告说叙利亚正面临爆发内战的威胁。

在为期一天的会议期间,沙特等阿拉伯国家、美国及其西方盟国代表纷纷上台发言,向叙利亚政府施加压力。

面对阿盟成员国和西方国家的指责,叙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贾法里进行了反击。他在发言中为叙利亚政府进行辩护,拒绝了皮莱对叙政府破坏人权的指控,指出叙政府正努力行使保护本国人民的权力。

中方反对强推政权更迭

贾法里的发言得到了一些国家代表的支持。俄罗斯常驻联合国代表丘尔金在发言中指出,国际社会应同时推动叙利亚政府和反对派两方停止暴力行为,推动冲突双方开展不设先决条件的政治对话。

中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王民在会上说,中国呼吁叙利亚有关各方停止暴力,尤其要避免无辜民众的伤亡,尽快恢复叙利亚的正常秩序,尊重广大叙利亚人民对于变革的要求和维护自身利益的诉求。他强调,中国始终认为,在国际关系中不应动辄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不应强行推动政权更迭,制裁和施压也不利于问题的妥善解决。

埃及等国推涉叙新决议

埃及等阿拉伯国家正在酝酿一份决议草案,准备适时向联大提交。据外交人士透露,这份草案的文本与本月初遭安理会否决的决议草案文本相似,同样包含要求叙利亚总统巴沙尔交权等内容。

据透露,阿拉伯国家近日可能向联大提交这一草案,而联大可能于本周就此进行表决。按照联大规程,决议草案获得简单多数支持即可通过,但与安理会决议不同,联大决议不具约束力。

不过,分析人士认为,代表全体会员国的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决议具有很强的象征性意义,一旦出台,势必给叙利亚政府带来新的外交压力。

据新华社电

13日,叙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巴沙尔·贾法里在联合国会议上。联合国大会当天召开全会,讨论叙利亚人权问题,叙政府军被指责攻击平民区。

■ 声音

“死伤人数每天都在增加”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称,叙政府军仍在向居民区发动攻击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皮莱13日在联大全体会议上表示,2011年,叙利亚安全部队打死至少5400人,而死于反对派武装的政府军士兵和特种人员大约有2000名。

皮莱承认,她并没有文件能证实这些数据,“由于在该国获得的权限不足,无法给出精确数据”。但皮莱强调,上述数字建立在“可靠消息”的基础上,并且已有两个月没有得到更新。

“同时,我们确信,死伤人数每天都在增加。”皮莱说。

她还指责叙利亚政府军在霍姆斯向平民区开火,“令我特别吃惊的是,发生在霍姆斯的袭击仍在继续……根据可靠的消息,政府军向霍姆斯人口众多的住宅区开炮,这明显是一种针对平民、不分青红皂白的攻击行为。”

在谈到反对派活动时,皮莱说,“尽管抗议活动主要是和平的,但有关反政府武装袭击叙利亚(政府)力量的消息也不断增加”。

阿盟驻叙观察团的报告中也指出,叙利亚反对派武装的攻击对象不仅包括军人,还有平民和官员,还对火车、公交车及管道实施爆炸。

叙利亚去年3月开始爆发反政府示威活动,后逐步演变为流血冲突,持续至今。 **(宗合)**

■ 动向

美国 继续对叙制裁加压

据新华社电 美国国务卿希拉里13日说,美国强烈支持阿盟为解决叙利亚问题所作的最新努力,美国将强化外交压力,加大针对性制裁力度,团结国际社会谴责巴沙尔政权的行为,并增加同叙利亚反对派的接触。希拉里还表示,美国将与盟国密切合作,努力使医疗物资和紧急援助物资进入叙利亚。

俄罗斯 正制定撤侨计划

俄外交部副部长波格丹诺夫14日表示,俄罗斯驻叙利亚使领馆正在制定撤走该国境内数千名俄罗斯人的计划。波格丹诺夫说,俄驻叙使领馆随时都在确定本国公民在叙境内的位置。 **(宗合)**

欧盟 将对叙实施新制裁

据新华社电 德国总理默克尔14日与阿盟秘书长阿拉比会晤前说,欧盟本月底将对叙利亚实施新一轮制裁,据报道,欧盟新一轮制裁措施包括:冻结叙中央银行在欧资产,禁止叙商业航班飞往欧盟国家等。此外,针对叙利亚的石油禁运已经生效。

www.bjnews.com.cn
责编 白飞 图编 田铮 美编 魏冬杰 责校 薛京宁

光明日报社招聘编辑、记者启事

为进一步加强光明日报社新闻采编力量,建设一流媒体,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辑、记者。具体要求公布如下:

一、岗位需求

光明日报社编辑、记者12名

二、报名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党的新闻事业;具备从事新闻职业的基本条件;遵守国家法律和社会公德;有较好的理解、沟通、表达、写作能力。

2、应届全日制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以文科专业为主。

3、年龄不超过35岁,身体健康。

三、报名办法

1、报名时间:

从即日起至2012年2月28日止。

2、报名方式:请登录光明网(www.gmw.cn)下载填写《光明日报社招聘编辑、记者登记表》,并附个人简历、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和相关专业证书等有关材料复印件寄光明日报社人事部。

笔试时间及考试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四、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光明日报社人事部(邮编100062)

光明日报社人事部

2012年2月15日